

特約商店合約書

113年.更新版

富豪鍋物/火鍋世家-花蓮國聯店 (以下簡稱甲方),

國立東華大學 (以下簡稱乙方) 之特約商店, 雙方同意如下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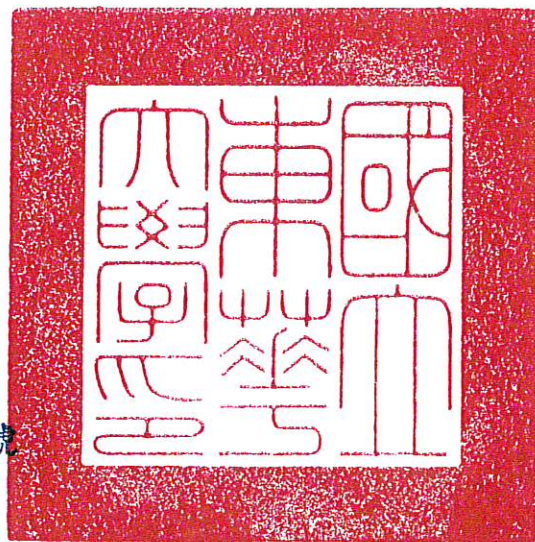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凡乙方員工, 憑員工服務證向甲方消費, 均享有以下優惠, 優惠內容如下:
* 主鍋享有 95 折優惠 服務費不打折
* 特約 95 折優惠與店內其他活動優惠請擇一使用
- 二、有效日期: 本合約自 114 年 4 月 1 日 起至 115 年 3 月 31 日 止, 如雙方欲中止或修改本合約內容, 應以書面於 1 個月前通知對方。
- 三、甲乙雙方本誠信互惠原則, 訂定本合約, 於合約有效期限內, 如欲取消或更改合約辦法, 應經雙方協商同意。
- 四、乙方應於合約生效時, 提供乙方所發之 本人員工識別證 樣本給甲方, 以便甲方識別之。
- 五、乙方員工消費購物或申請入會時, 若未帶員工 實體識別證, 不能享有本合約雙方同意之優待辦法。
請在結帳時發票印製前, 告知有特約優惠
若發票印出後 恕無法使用
- 六、請乙方將特約優惠張貼至貴司公告以便人員多加利用
- 七、本合約壹式貳份, 雙方各執壹份。

立合約書人

甲方: 富豪鍋物
代表人: 黃鈺閔
地址: 花蓮市國聯路 19 號
電話: 03-8311511



乙方: 國立東華大學
代表人: 校長 徐輝明
聯絡人: 潘佩辰
地址: 花蓮縣壽豐鄉志學村大學路2段1號
電話: 038906313

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2 月 26 日